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孙毅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购回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孙毅先生于2019年1月24日将其持有的公司79,360,000股股份质押给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议约定购回日期为2020年1月24日。孙毅先生于近日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延期购回的手续，解除质押股份24,891,914股，剩余54,468,086股股份购回日期延期至2021年1月24日。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主要原因系其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做出的安排，不涉及新增融资。孙毅先生质押的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孙毅	是	24,891,914	5.87%	1.26%	2019-1-24	2020-1-2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4,891,914	5.87%	1.26%	-	-	-

2、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购回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孙毅	是	54,468,086	12.85%	2.75%	高管 限售股	否	2019-1-24	2020-1-24	2021-1-24	华西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资金 需求
合计	-	54,468,086	12.85%	2.75%	-	-	-	-	-	-	-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占 公司总 股本）	本次质押前 质押 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 后质押 股份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 押股 份限 售和 冻结 数量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孙毅	424,015,664	21.43%	283,459,843	258,567,929	60.98%	13.07%	258,567,929	100%	0	0%
西藏信托有 限公司—西 藏信托—智 昂6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20,287,759	1.03%	0	0	0%	0%	0	0%	0	0%
合计	444,303,423	22.45%	283,459,843	258,567,929	58.20%	13.07%	258,567,929	100%	0	0%

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为公司控股股东孙毅先生对前期股份质押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的情形。

3、自本公告披露日起，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154,339,843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4.74%，占公司总股本的 7.80%，对应融资余额为 8,000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258,567,929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8.20%，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7%，对应融资余额为 28,000 万元。对于上述款项，控股股东孙毅先生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主

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股票解除质押及延期购回凭证；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二日